### 2025年电子科技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安排通知

根据《2025年电子科技大学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实施细则》有关规定要求，结合学院实际，经本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并报研究生院审核，2025年我院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安排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各专业拟招生人数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专业 | 普通招考 | 总计 | 备注 |
| 公共管理学 | 11 | 11 |  |

特别说明：拟招生人数是根据学院2024年招生人数约80%测算，仅供参考。2025年学院博士生招生计划以学校实际下达为准，相关要求按照学校的规定执行。

**二、复试对象**

普通招生：报考资格经本学院审核通过，根据材料评议分值从高到低排序，按不低于指标比例120%确定复试考核名单。

**三、复试方式及内容**

**1.复试方式采取现场面试方式。**

**2.复试主要内容**

（1）外语测试

考核英语听说等方面能力，采用面试方式进行。

外语测试满分50，成绩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。

（2）综合能力考核

采用面试方式进行，考核内容主要包括：

①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。不计分，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②学术道德（满分30分）：对考生学术道德、治学态度、政治思想素质和心理品质等进行全面考察。

③专业素养考核（满分100分）：对考生本学科的基础理论知识、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分析问题、解决问题的能力及学术研究的敏锐度等进行全面考察。

④ 研究能力和创新潜质考核（满分120分）：对考生科研素质及培养潜质进行考察。其中，通过对考生科研经历、科研成果的考察，全面了解考生的研究能力，占该项评分的50%；通过对考生拟从事研究的学科领域及研究方向的认识、思想积累和研究展望的考察，全面了解考生的创新潜质，占该项得分评分的50%。

综合能力考核满分250分，成绩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。

**3.面试主要流程**

每位考生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。面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面试问答等形式。

（1）个人情况介绍：考生进行5-8分钟PPT汇报（介绍本人科研经历、科研成果，拟从事研究的学科领域及研究方向的认识、思想积累和研究展望）。

（2）专业知识考查：考生抽取专业知识题库中的试题回答，考查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报考专业基础知识。

（3）综合能力考查：复试小组专家结合考生的硕士课程成绩、参与科研、发表论文、出版专著、获奖等情况及专家推荐意见、考生自我评价等材料，提出相关问题考查考生学术水平、学术能力和培养潜质。

（4）英语能力考查：考生进行1分钟英语自我介绍。复试小组专家与考生英语交流。

（5）复试小组成员对每位考生的面试情况进行现场独立评分。考生各项面试成绩根据复试小组的评分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后，以平均分计算（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）。

**4.跨一级学科考生加试**

跨一级学科报考的考生(考生硕士阶段所学专业代码的前4位与报考专业代码的前4位不同则为跨一级学科)须加试两门硕士阶段学位课程：①西方行政管理理论专题 ②当代中国公共管理实践专题。

（1）考试方式：面试

（2）面试流程：考生2分钟自我介绍、专业知识及综合能力考察（抽题回答及现场提问）

（3）每门加试科目总分100分，成绩四舍五入取整数。加试成绩不计入复试总成绩，所有科目成绩合格（60分及以上）者才能被拟录取。

**四、主要时间安排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时间** | **内容** | **平台/地点** | **说明** |
| **4月24日—4月28日下午17:00** | 考生报名交费、打印复试通知书 | 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报考服务系统https://yzbm.uestc.edu.cn/logout | 请进入复试的考生加入QQ群168459342，便于后续事项通知 |
| **4月29日9:00-12:00** | 跨一级学科考生加试  ——考生请携带以下材料原件进行资格查验：①身份证 ②复试通知单 ③签字的诚信承诺书 ④学历学籍证书原件（硕士学位获得者提供硕士学位证；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和学生证；境外获得学历或学位证书的考生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《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》） | 面试地点：电子科技大学清水河校区综合楼409  候考及验证地点：电子科技大学清水河校区综合楼406 | 仅限跨一级学科加试考生（考生硕士阶段所学专业代码前4位与报考专业代码的前4位不同为跨一级学科）  科目：①西方行政管理理论专题 ②当代中国公共管理实践专题  具体安排加试前公布 |
| **4月30日9:00-19:30** | 复试  ——未参加加试的考生请携带以下材料原件进行资格查验：①身份证 ②复试通知单 ③签字的诚信承诺书 ④学历学籍证书原件（硕士学位获得者提供硕士学位证；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和学生证；境外获得学历或学位证书的考生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《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》） | 面试地点：电子科技大学清水河校区综合楼510  候考及验证地点：电子科技大学清水河校区综合楼401 | 具体安排复试前公布 |
| **5月1日** | 公布复试成绩 | 公共管理学院网站  https://spa.uestc.edu.cn |  |

拟录取名单将在学校招生指标下达之后在学院网站公布。以上时间安排为计划安排，如有变化，以通知或具体实施时间为准。

**六、拟录取**

1.成绩计算

复试总成绩=外语测试成绩+综合能力考核成绩

复试成绩合格要求：复试总成绩、单项成绩均须达到满分的60%。复试不合格，不予录取。

2.拟录取规则

所有考生，按照各专业的复试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。若复试总成绩相同则按综合能力考核成绩从高到低排序；若成绩仍然相同则由复试小组对成绩相同的考生进行再次复试，确定成绩排序。

学院根据招生计划和复试成绩等做出综合判断，提出拟录取名单，报学校审定后按要求予以公示。其中学院录取全日制学术学位定向就业博士生的比例原则上不超过1人。

3.复试成绩查询：复试成绩计划于5月1日在学院网站公布，5月1日16点前，学院研究生复试工作小组接受考生实名成绩复核申请，申请书考生本人签字后扫描为“成绩复核-XXX（姓名）”提交至学院研究生科邮箱spa\_yjs@126.com。学院接到复核申请后1天内以邮件或电话方式向考生回复复核结果。

4.拟录取名单公示：拟录取名单在学校招生指标下达之后在学院网站公示。

5.体检统一在拟录取后进行，考生根据《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体检工作要求》，须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本人近30天内二级甲等（含）以上医院体检报告（提交方式另行通知）。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6.拟录取后考生须将《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考生现实表现情况表》由考生档案或学习工作所在单位的人事、政工部门或居住地街道办签署意见加盖印章，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（提交方式另行通知）。对于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的考生，不予录取或入学。

**七、咨询及申诉渠道**

1.咨询渠道

联系电话：028-61831036，邮箱：spa\_yjs@126.com

通讯地址：成都市高新区（西区）西源大道2006号电子科技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学管理办公室（综合楼452）

2.申诉渠道

复试过程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。学院研究生复试工作小组接受考生的实名申诉申请。

申诉电话: 028-61831867，邮箱：spa@uestc.edu.cn

**八、其他**

1.复试费120元/人（川发改价格规〔2022〕484号），具有复试资格考生交费后，通过电子科技大学博士生招生管理信息系统打印复试通知单。

2.本通知内容由公共管理学院负责解释。内容如有补充或变动，请以学院最新通知为准。请考生密切关注电子科技大学研招网或我院网站上发布的最新信息。

公共管理学院

2025年4月24日

* 附件【[2025年电子科技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博士研究生复试名单.pdf](https://spa.uestc.edu.cn/system/_content/download.jsp?urltype=news.DownloadAttachUrl&owner=1968481890&wbfileid=15951952" \t "https://spa.uestc.edu.cn/info/1041/_blank)】已下载249次
* 附件【[附件2：2025年电子科技大学博士研究生诚信考试承诺书.docx](https://spa.uestc.edu.cn/system/_content/download.jsp?urltype=news.DownloadAttachUrl&owner=1968481890&wbfileid=15951951" \t "https://spa.uestc.edu.cn/info/1041/_blank)】已下载34次
* 附件【[附件1：2025年电子科技大学博士研究生复试考生须知.doc](https://spa.uestc.edu.cn/system/_content/download.jsp?urltype=news.DownloadAttachUrl&owner=1968481890&wbfileid=15951950" \t "https://spa.uestc.edu.cn/info/1041/_blank)】已下载28次